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CZL Industrial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創智領(鄭州)工業技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564)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中創智領(鄭州)工業技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創智領(鄭州)工業技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焦承堯

中國，鄭州，2026年11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焦承堯先生、賈浩先生、孟賀超先生及李開順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崔凱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季豐先生、方遠先生及姚艷秋女士。

证券代码：601717　　证券简称：中创智领　　公告编号：2026-076

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于 2026 年 11 月 5 日召开 2026 年第 56 次审议会议（以下简称“会议”），对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议。根据会议审议结果，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6 日